

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語文學習領域（原住民族語）

(一)基本理念

- 1.多元文化之理念，尊重各民族語言，實施原住民族語教學，促進相互瞭解，奠定整體社會和諧與發展之基礎。
- 2.以彈性原則訂立原住民族語教學之實施階段與學習能力指標，提供原住民族語教師與教材編寫者參考。
- 3.根據原住民族語之實際發展，經過縝密整理、遙譯與詮釋，搭配其他語文，共同建構本國語文課程。
- 4.妥善運用各種教學環境與教學資源，活化原住民族語教學。
- 5.重視原住民族語之主體性與現代特色，積極營造適宜的環境，培養學生主動學習族語的興趣，以傳承族語。

(二)課程目標

| 課程目標 基本能力 | 原住民族語 |
|--------------|---|
| 1.瞭解自我與發展潛能 | 瞭解原住民族語的特性，建立民族自信，做為自我發展的基礎。 |
| 2.欣賞、表現與創新 | 培養以原住民族語表達基本情意與生活經驗，及適切進行表現各種應對與表達關懷之能力。 |
| 3.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 | 具備原住民族語的自學能力，養成樂於終身學習的態度，做為傳承民族語言的基礎。 |
| 4.表達、溝通與分享 | 善用原住民族語的能力，進行適當的溝通，分享民族文化的基本內涵。 |
| 5.尊重、關懷與團隊合作 | 學習尊重不同語言文化的差異，關懷原住民族社會，並以團隊合作的精神，展現民族智慧。 |
| 6.文化學習與國際瞭解 | 認識臺灣原住民族多語共存的事實，體驗不同語言及其相關文化的內涵，增進對於南島語系社會與文化的瞭解。 |
| 7.規劃、組織與實踐 | 善用原住民族語知識，進行規劃與組織，提升日常生活的實踐能力。 |
| 8.運用科技與資訊 | 充分運用各種資訊科技媒體，演練原住民族語的聽說能力。 |
| 9.主動探索與研究 | 主動發掘原住民族語的特點，並培養探索族語及其相關文化內涵的興趣。 |
| 10.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 | 應以原住民族文化的獨特視野，建立詮釋與批判的獨立思考能力，並藉此解決所面臨的問題。 |

(三)分段能力指標

說明：1.能力指標編號說明，第一個數字代表語文學習的能力(1 聆聽能力；2 說話能力；3 音標系統應用能力；4 閱讀能力；5 寫作能力)；第二個數字代表學習的階段(第一階段為國小一至二年級；第二階段為國小三至四年級；第三階段為國小五至六年級；第四階段為國中一至三年級)；第三個數字代表流水號。

2.下列指標內涵，請教師依學生、班級及學校現況彈性調整，靈活運用。

1.聆聽能力

- 1-1-1 能聽懂簡單的單詞。
- 1-1-2 能聽懂教師的簡易指令。
- 1-1-3 能培養良好的聆聽習慣及態度。
- 1-1-4 能聽懂關於生活環境的描述。
- 1-1-5 能透過聆聽，培養團隊合作的習慣。
- 1-1-6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家庭生活環境。
- 1-1-7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教室環境。
- 1-1-8 能藉助資訊科技媒體，提升聆聽能力。
- 1-1-9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周遭事物的特性。
- 1-1-10 能透過聆聽，辨別簡單的疑問詞。

- 1-2-1 能聽懂簡單的生活用語。
- 1-2-2 能聽懂他人的簡易表達。
- 1-2-3 能聽懂他人的工作內容。
- 1-2-4 能聽懂日常生活的溝通用語。
- 1-2-5 能聽懂簡單的應對與關懷的用語。
- 1-2-6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社會生活。
- 1-2-7 能透過聆聽，瞭解校園生活。
- 1-2-8 能運用資訊科技媒體，進行聆聽學習。
- 1-2-9 能透過聆聽，探索生活的樂趣。
- 1-2-10 能透過聆聽，理解常用的疑問句。

- 1-3-1 能聽懂學過的短句和一般用語。
- 1-3-2 能聽懂他人對於情感的簡易表達。
- 1-3-3 能聽懂他人的生活經驗。
- 1-3-4 能聽懂他人的興趣和觀點。
- 1-3-5 能透過聆聽，尊重他人的生活經驗。
- 1-3-6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本族的地理環境。
- 1-3-7 能透過聆聽，瞭解並尊重他人的生活作息。
- 1-3-8 能自行使用資訊科技媒體，增進聆聽學習能力。
- 1-3-9 能透過聆聽，探索個人的興趣。
- 1-3-10 能透過聆聽，掌握問題的重點。

- 1-4-1 能聽懂現場情境的對話內容。
- 1-4-2 能聽懂他人對於知識的簡易表達。
- 1-4-3 能聽懂他人的生涯規劃。

- 1-4-4 能聽懂他人的學習經驗。
- 1-4-5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民族的傳統文化。
- 1-4-6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本族的民俗習慣。
- 1-4-7 能透過聆聽，參與校園裡的各種活動。
- 1-4-8 能靈活運用各種資訊科技媒體，進行自我學習。
- 1-4-9 能透過聆聽，瞭解傳統的生活方式。
- 1-4-10 能透過聆聽，思考解決問題的方法。

2. 說話能力

- 2-1-1 能說出簡單的單詞。
- 2-1-2 能以簡單的單詞表達自己的意思。
- 2-1-3 能簡單說出自己的願望。
- 2-1-4 能表達周圍事物的位置。
- 2-1-5 能簡單表達問候用語。
- 2-1-6 能簡單描述家庭生活。
- 2-1-7 能表達簡單的教室指令。
- 2-1-8 能在教師的引導下，使用資訊科技媒體，練習說出常用的單詞。
- 2-1-9 能表達周遭事物的特性。
- 2-1-10 能瞭解並回答教師提出的簡單疑問句。

- 2-2-1 能在教師的引導下，進行簡單的自我介紹。
- 2-2-2 能以短句表達生活事物的概念。
- 2-2-3 能簡單說出自己的時間安排。
- 2-2-4 能表達日常生活的溝通用語。
- 2-2-5 能進行簡單應對與表達關懷。
- 2-2-6 能簡單描述社會生活。
- 2-2-7 能表達校園生活的內容。
- 2-2-8 能在教師的引導下，使用資訊科技媒體，增進說話能力。
- 2-2-9 能表達自己喜愛的學校生活。
- 2-2-10 能回答教師提出的疑問句。

- 2-3-1 能即席進行自我介紹。
- 2-3-2 能以短句表達自己的想法。
- 2-3-3 能簡單說出日常生活的安排。
- 2-3-4 能分享簡單的生活經驗。
- 2-3-5 能表達適度的關懷。
- 2-3-6 能簡單描述本族的地理環境。
- 2-3-7 能描述個人的生活作息。
- 2-3-8 能自行使用資訊科技媒體，增進說話能力。
- 2-3-9 能表達自己的興趣，並與他人分享。
- 2-3-10 能扼要說出問題的重點。

- 2-4-1 能說出自己的生活感受。
- 2-4-2 能清楚表達自己的感覺。
- 2-4-3 能簡單說出個人的生涯規劃。
- 2-4-4 能分享學習的樂趣。

- 2-4-5 能簡單表達對於民族文化的認識。
- 2-4-6 能簡單描述本族的民俗習慣。
- 2-4-7 能表達個人參與校園生活的感想。
- 2-4-8 能靈活運用各種資訊科技媒體，進行溝通與學習。
- 2-4-9 能具體描述傳統的生活方式。
- 2-4-10 能表達解決問題的方法。
- 3. 音標系統應用能力
 - 3-1-1 能辨認簡單的書寫符號(視實際需要實施，不一定於第一年實施)。
 - 3-2-1 能拼讀簡單的書寫符號。
 - 3-3-1 能唸出書寫符號。
 - 3-4-1 能藉由書寫符號，寫出簡單的單詞與句子。
- 4. 閱讀能力
 - 4-3-1 能朗讀簡單的單詞。
 - 4-3-2 能朗讀簡單的句子。
 - 4-4-1 能朗讀課文。
 - 4-4-2 能閱讀課文。
 - 4-4-3 能閱讀與欣賞原住民族語作品。
- 5. 寫作能力
 - 5-4-1 能摹寫課文的單詞與短句，並嘗試進行短句與文章的翻譯。

(四)分段能力指標與十大基本能力之關係

| 能力 指標 基本 能力 | 分段能力指標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| 課程 目標 | 能力指 標項目 | 第一階段 (1-2 年級) | 第二階段 (3-4 年級) | 第三階段 (5-6 年級) | 第四階段 (7-9 年級) |
| 1. 瞭解自我 與發展潛 能 | 瞭解原 住民族 語的特 性,建立 民族自 信,做為 自我發 展的基 礎。 | 聆聽 能力 | 1-1-1 能聽懂簡單 的單詞。 | 1-2-1 能聽懂簡單 的生活用語。 | 1-3-1 能聽懂學過 的短句和一 般用語。 | 1-4-1 能聽懂現場 情境的對話 內容。 |
| | | 說話 能力 | 2-1-1 能說出簡單 的單詞。 | 2-2-1 能在教師的 引導下,進行 簡單的自我 介紹。 | 2-3-1 能即席進行 自我介紹。 | 2-4-1 能說出自己的 生活感受。 |
| | | 音標 系統 應用 能力 | 3-1-1 能辨認簡單 的書寫符號。 | 3-2-1 能拼讀簡單 的書寫符號。 | 3-3-1 能唸出書寫 符號。 | 3-4-1 能藉由書寫 符號,寫出簡 單的單詞與 句子。 |
| | | 閱讀 能力 | | | 4-3-1 能朗讀簡單 的單詞。 | 4-4-1 能朗讀課文。 |
| | | 寫作 能力 | | | | 5-4-1 能摹寫課文 的單詞與短 句,並嘗試進 行短句與文 章的翻譯。 |

| 能力 指標 | 分段能力指標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--|--|
| | 課程 目標 | 能力指 標項目 | 第一階段 (1-2 年級) | 第二階段 (3-4 年級) | 第三階段 (5-6 年級) | 第四階段 (7-9 年級) |
| 2. 欣賞、表 現與創 新 | 培養以 原住民 語表 達基 情意 生活 經驗， 及適 切進 行表 現各 種應 對表 達之 關懷 能力。 | 聆聽 能力 | 1-1-2 能聽懂教 師的簡 易指令。 | 1-2-2 能聽懂 他人的 簡易表 達。 | 1-3-2 能聽懂 他人對 於情感 的簡易 表達。 | 1-4-2 能聽懂 他人對 於知識 的簡易 表達。 |
| | | 說話 能力 | 2-1-2 能以簡 單的單 詞表達 自己的 意思。 | 2-2-2 能以短 句表達 生活事 物的概 念。 | 2-3-2 能以短 句表達 自己的 想法。 | 2-4-2 能清楚 表達自 己的感 覺。 |
| | | 音標 系統 應用 能力 | | | | |
| | | 閱讀 能力 | | | | 4-4-2 能閱讀 課文。 |
| | | 寫作 能力 | | | | |

| 能力 指標 基本 能力 | 分段能力指標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課程 目標 | 能力指 標項目 | 第一階段 (1-2 年級) | 第二階段 (3-4 年級) | 第三階段 (5-6 年級) | 第四階段 (7-9 年級) |
| 3. 生涯規劃 與終身學 習 | 具備原 住民族 語的自 學能力， 養成樂 於終身 學習的 態度， 做為傳 承民族 語言的 基礎。 | 聆聽 能力 | 1-1-3 能培養良好的 聆聽習慣 及態度。 | 1-2-3 能聽懂他人 的工作內容。 | 1-3-3 能聽懂他人 的生活經驗。 | 1-4-3 能聽懂他人 的生涯規 劃。 |
| | | 說話 能力 | 2-1-3 能簡單說出 自己的願望。 | 2-2-3 能簡單說出 自己的時間 安排。 | 2-3-3 能簡單說出 日常生活的 安排。 | 2-4-3 能簡單說出 個人的生涯 規劃。 |
| | | 音標 系統 應用 能力 | | | | |
| | | 閱讀 能力 | | | 4-3-2 能朗讀簡單 的句子。 | 4-4-3 能閱讀與欣 賞原住民族 語作品。 |
| | | 寫作 能力 | | | | |

| 能力 指標 基本 能力 | 分段能力指標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課程 目標 | 能力指 標項目 | 第一階段 (1-2 年級) | 第二階段 (3-4 年級) | 第三階段 (5-6 年級) | 第四階段 (7-9 年級) |
| 4. 表達、溝 通與分 享 | 善用原 住民族 語的能 力，進 行適 當的 溝通， 分享 民族 文化 的基 本內 涵。 | 聆聽 能力 | 1-1-4 能聽懂關於 生活環境的 描述。 | 1-2-4 能聽懂日常 生活的溝通 用語。 | 1-3-4 能聽懂他人 的興趣和觀 點。 | 1-4-4 能聽懂他人 的學習經驗。 |
| | | 說話 能力 | 2-1-4 能表達周圍 事物的位置。 | 2-2-4 能表達日常 生活的溝通 用語。 | 2-3-4 能分享簡單 的生活經驗。 | 2-4-4 能分享學習 的樂趣。 |
| | | 音標 系統 應用 能力 | | | | |
| | | 閱讀 能力 | | | | |
| | | 寫作 能力 | | | | |

| 能力 指標 基本 能力 | 分段能力指標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課程 目標 | 能力指 標項目 | 第一階段 (1-2 年級) | 第二階段 (3-4 年級) | 第三階段 (5-6 年級) | 第四階段 (7-9 年級) |
| 5. 尊重、關 懷與團 隊合作 | 學習尊 重不同 語言文 化的差 異，關 懷原住 民族社 會，並 以團 隊合作 的精神， 展現民 族智慧。 | 聆聽 能力 | 1-1-5 能透過聆聽， 培養團隊合 作的習慣。 | 1-2-5 能聽懂簡單 的應對與關 懷的用語。 | 1-3-5 能透過聆聽， 尊重他人的 生活經驗。 | 1-4-5 能透過聆聽， 認識民族的 傳統文化。 |
| | | 說話 能力 | 2-1-5 能簡單表達 問候用語。 | 2-2-5 能進行簡單 應對與表達 關懷。 | 2-3-5 能表達適度 的關懷。 | 2-4-5 能簡單表達 對於民族文 化的認識。 |
| | | 音標 系統 應用 能力 | | | | |
| | | 閱讀 能力 | | | | |
| | | 寫作 能力 | | | | |

| 能力 指標 | 分段能力指標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課程 目標 | 能力指 標項目 | 第一階段 (1-2 年級) | 第二階段 (3-4 年級) | 第三階段 (5-6 年級) | 第四階段 (7-9 年級) |
| 6. 文化學 習與國 際瞭解 | 認識臺灣原住民族共存的事實，體驗不同語及其相關文化的內涵，增進對南島語系社會文化的瞭解。 | 聆聽能力 | 1-1-6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家庭生活環境。 | 1-2-6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社會生活。 | 1-3-6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本族的地理環境。 | 1-4-6 能透過聆聽，認識本族的民俗習慣。 |
| | | 說話能力 | 2-1-6 能簡單描述家庭生活。 | 2-2-6 能簡單描述社會生活。 | 2-3-6 能簡單描述本族的地理環境。 | 2-4-6 能簡單描述本族的民俗習慣。 |
| | | 音標系統應用能力 | | | | |
| | | 閱讀能力 | | | | |
| | | 寫作能力 | | | | |

| 能力 指標 基本 能力 | 分段能力指標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課程 目標 | 能力指 標項目 | 第一階段 (1-2 年級) | 第二階段 (3-4 年級) | 第三階段 (5-6 年級) | 第四階段 (7-9 年級) |
| 7. 規劃、組 織與實 踐 | 善用原 住民族 語知識， 進行規 劃與組 織，提升 日常生 活的實 踐能力。 | 聆聽 能力 | 1-1-7 能透過聆聽， 認識教室環 境。 | 1-2-7 能透過聆聽， 瞭解校園生 活。 | 1-3-7 能透過聆聽， 瞭解並尊重 他人的生活 作息。 | 1-4-7 能透過聆聽， 參與校園裡 的各種活動。 |
| | | 說話 能力 | 2-1-7 能表達簡單 的教室指令。 | 2-2-7 能表達校園 生活的內容。 | 2-3-7 能描述個人 的生活作息。 | 2-4-7 能表達個人 參與校園生 活的感想。 |
| | | 音標 系統 應用 能力 | | | | |
| | | 閱讀 能力 | | | | |
| | | 寫作 能力 | | | | |

| 能力 指標 基本 能力 | 分段能力指標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--|---|
| | 課程 目標 | 能力指 標項目 | 第一階段 (1-2 年級) | 第二階段 (3-4 年級) | 第三階段 (5-6 年級) | 第四階段 (7-9 年級) |
| 8. 運用科 技與資 訊 | 充分運 用各種 資訊科 技媒體 ，演練原 住民族 語的聽 說能力。 | 聆聽 能力 | 1-1-8 能藉助資訊 科技媒體，提 升聆聽能力。 | 1-2-8 能運用資訊 科技媒體，進 行聆聽學習。 | 1-3-8 能自行使用 資訊科技媒 體，增進聆聽 學習能力。 | 1-4-8 能靈活運用 各種資訊科 技媒體，進行 自我學習。 |
| | | 說話 能力 | 2-1-8 能在教師的 引導下，使用 資訊科技媒 體，練習說出 常用的單詞。 | 2-2-8 能在教師的 引導下，使用 資訊科技媒 體，增進說話 能力。 | 2-3-8 能自行使用 資訊科技媒 體，增進說話 能力。 | 2-4-8 能靈活運用 各種資訊科 技媒體，進行 溝通與學習。 |
| | | 音標 系統 應用 能力 | | | | |
| | | 閱讀 能力 | | | | |
| | | 寫作 能力 | | | | |

| 能力 指標 | 分段能力指標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課程 目標 | 能力指 標項目 | 第一階段 (1-2 年級) | 第二階段 (3-4 年級) | 第三階段 (5-6 年級) | 第四階段 (7-9 年級) |
| 9. 主動探 索與研 究 | 主動發 掘原住 民族語 的特點， 並培養 探索族 語及其 相關文 化內涵 的興趣。 | 聆聽 能力 | 1-1-9 能透過聆聽， 認識周遭事 物的特性。 | 1-2-9 能透過聆聽， 探索生活的 樂趣。 | 1-3-9 能透過聆聽， 探索個人的 興趣。 | 1-4-9 能透過聆聽， 瞭解傳統的 生活方式。 |
| | | 說話 能力 | 2-1-9 能表達周遭 事物的特性。 | 2-2-9 能表達自己 喜愛的學校 生活。 | 2-3-9 能表達自己 的興趣，並與 他人分享。 | 2-4-9 能具體描述 傳統的生活 方式。 |
| | | 音標 系統 應用 能力 | | | | |
| | | 閱讀 能力 | | | | |
| | | 寫作 能力 | | | | |

| 能力 指標 | 分段能力指標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課程 目標 | 能力指 標項目 | 第一階段 (1-2 年級) | 第二階段 (3-4 年級) | 第三階段 (5-6 年級) | 第四階段 (7-9 年級) |
| 10. 獨立思 考與解 決問題 | 應以原 住民族 文化的 獨特視 野,建立 詮釋與 批判的 獨立思 考能力, 並藉此 解決所 面臨的 問題。 | 聆聽 能力 | 1-1-10 能透過聆聽, 辨別簡單的 疑問詞。 | 1-2-10 能透過聆聽, 理解常用的 疑問句。 | 1-3-10 能透過聆聽, 掌握問題的 重點。 | 1-4-10 能透過聆聽, 思考解決問 題的方法。 |
| | | 說話 能力 | 2-1-10 能瞭解並回 答教師提出 的簡單疑問 句。 | 2-2-10 能回答教師 提出的疑問 句。 | 2-3-10 能扼要說出 問題的重點。 | 2-4-10 能表達解決 問題的方法。 |
| | | 音標 系統 應用 能力 | | | | |
| | | 閱讀 能力 | | | | |
| | | 寫作 能力 | | | | |

(五)實施要點

1.教學實施

原住民族語教學之本質為文化教學，故原住民族語教學，應依據原住民族文化的屬性、族群差異、居住地區等條件規劃彈性方式，積極營造貼近族群文化的族語學習環境，以自然輕鬆的方式學習族語。國民中小學階段原住民族語課程教材包含影音教材及平面教材，其編製依據學生興趣、需要及能力，其內容力求淺顯、活潑和實用，各階段以聽、說能力的培養為主，讀、寫能力的訓練為輔。學校正式族語課程教材外，宜編製族群民謠、民間故事、俗諺、習俗及相關文學作品的讀本，提供補充教學及學生自學的材料。原住民族語的學習應重視拼音能力，其整體教學實施必須與族群文化之學習結合，並與部落社區互動，使族語的教學能夠符合實際的需求。

依據「原住民族教育法」第二十條規定：「各級各類學校相關課程及教材，應採多元文化觀點，並納入原住民各族歷史文化及價值觀，以增進族群間之瞭解及尊重。」第二十六條規定：「各級各類學校為實施原住民族語言、文化及藝能有關之支援教學，得遴聘原住民族耆老或具相關專長人士；其認證辦法，由中央原住民族主管機關定之。」因此，原住民族語課程之編選及其教學，均應尊重原住民之主體地位，為達成具體教學成效，應遴聘原住民族耆老及相關專長人士進行教學。

2.教學評量

原住民族語教學的目標首重培養實際運用的能力，並藉由語文的學習認識族群相關的歷史文化。其評量宜採用多元方式，依據階段學習的重點，訂定實際評量的方式。除針對學習過程的具體表現和學習態度等項目進行評量外，同時亦可採取檔案綜合評量方式，就其整體學習作為與表現進行全面的評量。各階段的能力評量，宜用口頭演練與實際溝通的方式進行。

原住民族語教學與評量應建立適當的準則，使學生對於族語的學習，能有高度的興趣，其學習成就亦能維持基本水準，避免因為評量的形式化而使學習窄化，或因評量鬆散而無法激勵學習。